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13位ISBN编号：9787562825630

10位ISBN编号：7562825637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作者：刘金祥，郭文龙，李磊 著

页数：33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前言

为了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调整劳动关系，建立和维护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劳动与社会保障制度，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我们国家已经颁布了劳动基本法律以及与社会保障相关的一系列法规和规章。

相对于林林总总的劳动与社会保障规范和与之密切相关的司法实践，自然需要众多的论著、教材、案例选集、报纸杂志等作相应的解读和阐述，以使得初创的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制度获得法理上的有力支撑。

漫步书市，我们欣喜地看到已有一批劳动与社会保障法书籍上了书架，而且也各有特色地展现在读者面前。

现在我们奉献给读者的这部《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以劳动合同法为考察重心》论著会有什么与众不同之处，使其可以在浩瀚的书海中占据一席之地呢？

首先，与同类教材比较来看，一般教材均用演绎法的逻辑推理来讲解原理，而本书却用归纳法的归纳推理进行案例教学，从个别到一般弄清法理，这在我国成文法体系下是极少的。

时下另有一类案例汇集的书籍，虽然也收录了许多案例，但是仅作了案例评析，并无逻辑论述，属于劳动法学的辅助性书籍，与本书又有不同。

因此，本书作为案例教学书是非常有特色的。

其次，从全书框架体系看，与教育部推荐的或者常用的教材比较，其他教材的内容多、体系细、涉及面广，而本书内容则较为集中，基本框架体系明确，主要问题突出，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读来生动活泼。

再次，本书对基本理论和主要规范都作了讲解和阐述，且讲究方法论，在重点问题上会给读者留下较深的印象。

相信学习法律的人深有体会，过了几年甚至几十年，常常是一条法律、一个原理淡忘了，但是一个典型的案例却像一则故事一样，情节、脉络都会清晰地记得。

正是这类案例故事，在记忆中把法与理串了起来。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内容概要

本书是一部研究我国当代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原理与案例的著作。

该书系我国当代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原理的最新科研成果，分析了形形色色的各类劳动与社会保障纠纷案件，能给读者带来耳目一新的感觉。

本书对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和变更、解除和终止、劳动基准报酬与福利待遇、社会保障、劳动争议等问题作了全面、细致、深入的探讨和分析，论题广泛，内容翔实，富有浓郁的时代气息，为缺乏相关知识而难以全面、快捷地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人们提供了专业帮助与指导。

本书既可供广大劳动者、用人单位参考，也可供法律工作者及法律专业学生参阅研究，还可作为教材进行案例教学。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作者简介

刘金祥，华东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上海华理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兼任中国法学会社会法学研究会理事、全国政策科学研究会理事、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学会劳动法专业委员会会员、上海市律师协会劳动法研究会委员，上海市教委重点课程“劳动与社会保障法”负责人。

2007年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公司治理视野下的劳资关系制衡机制及劳动权保护法律问题研究”，2006年先后主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基于二元所有权架构的企业劳资关系研究”以及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上海法学教育的反思和重构”等，2008年获《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优秀论文二等奖及上海市第九届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三等奖。

近年来出版了《基于二元所有权架构的企业劳资关系研究》、《劳动法案件精解》、《案例教学：合同法》、《市场经济法律基础新编》、《大学法律基础教程》等著作和教材十余部，公开发表论文四十多篇，其中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十多篇。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书籍目录

总论篇 第一章 劳动法概述 第一节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第二节 中国的劳动关系现状和劳动立法状况
劳动台同篇 第二章 劳动合同的订立 第一节 劳动合同概述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订立 第三节 集体合同的订立
第三章 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第一节 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变更
第四章 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第一节 劳动合同的解除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终止
第五章 违反劳动合同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二节 劳动者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劳动基准篇 第六章 工时制度和工资制度 第一节 工时制度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第七章 劳动保护制度 第一节 劳动保护制度概述 第二节 劳动保护制度的主要内容 第三节 劳动保护管理制度
社会保障篇 第八章 社会保障制度 第一节 社会保障制度概述 第二节 社会保障法概述 第三节 社会保障的基本内容
第九章 社会保险制度 第一节 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 第二节 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劳动争议篇 第十章 劳动争议的救济途径 第一节 劳动争议概述 第二节 劳动仲裁制度 第三节 劳动争议的司法救济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附录二 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附录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附录五 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附录六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附录七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附录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附录九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附录十 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附录十一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附录十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二) 主要参考文献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章节摘录

【案修1—1】某大型焊接厂安全科派人前往某百货公司劳动保护部购买劳动防护用品，看完样品后，双方签订了一份购货合同。

百货公司交货后，焊接厂安全科对其中的工作服、面罩等进行检查，发现不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遂与百货公司交涉，要求更换或退货。

但百货公司坚持认为，提供的货物与样品并无多大差别，拒绝了焊接厂提出的要求。

于是，双方发生争议。

评析：此案中，焊接厂与百货公司签订的合同不是劳动合同，双方之间形成的关系也不是劳动关系，而是一种典型的买卖合同关系。

尽管该合同的买卖标的为劳动防护用品，看似与劳动活动有关，但是这两个单位是两个平等的民事主体，订立的买卖合同中不可能涉及劳动权利和义务，并且这种买卖关系也不是双方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形成的。

所以，它们之间的这种关系和产生的纠纷不属于劳动法的调整范围，而应当由我国的民事法律进行调整。

【案例1—2】某个体餐馆因为扩大经营规模，需要对门面重新进行装修。

经人介绍，该餐馆决定由某美术学院的教师张某承揽该项业务，并与之签订了一份餐馆门面装修合同。

合同中规定：张某为甲方，个体餐馆为乙方，由乙方供料，由甲方负责按照双方议定的施工图纸进行施工。

此外，双方还对交工日期和报酬等有关事项达成了协议。

合同签订后，张某便按合同规定开始了工作。

评析：张某与该个体餐馆签订合同后，为餐馆装修门面。

他的这种通过自己的合法劳动获得报酬的行为，符合我们平时对“劳动”一词的理解。

但是，实际上，张某与个体餐馆通过签订的承揽合同确定的相互关系却不是劳动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第二百五十一条之规定：“承揽合同是承揽人按照定作人的要求完成工作，交付工作成果，定作人给付报酬的合同。

”可见，张某与饭馆签订的合同应是承揽合同，应由我国合同法调整，而不属劳动法调整范畴。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编辑推荐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以劳动合同法为考察重心(第2版)》是由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的。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案件精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